

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112 學年度第 3 學期期中考
【考試日程暨考試範圍表】

國中部			
5/14(二)			
節次	年級 時間	七年級	八年級
1	0825-0910	自習	自習
2	0920-1005	數學	數學
3	1020-1105	自習	自習
4	1115-1200	自然	自然
5	1315-1400	社會	社會
6	1410-1455	自習	國文
7	1510-1555	國文	外展行程說明會
8	放學		

說明：

- (1) 國中部由原任課老師隨班監考，請監考老師於考試前 10 分鐘至課發中心取卷，考試結束立即還卷。
- (2) 請準備 2B 鉛筆及橡皮擦，須用 2B 鉛筆作答，進行讀卡作業。數學考試須用尺規作圖工具作答，「數學科、作文科、自然科等」非選擇題部分須用黑色墨水的筆作答，不得使用鉛筆(數學科作圖可使用鉛筆)，考試時不得互借工具。
- (3) 本次英語科含多元評量，由任課老師另行評量，不列入 5/14 考程。

國中部 各科命題範圍

年級	國文	英語	數學	自然	社會
七年級	背影、紙船印象、母親的教誨、成語典指定範圍	B2 U3~4	3-1~4-2	4-1~5-2 多元評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公民: B2 L3. L4 • 歷史: L3~4-1 • 地理: 康軒版第二冊第三章-第四章
八年級	上冊 L5 森林最優美的一天、 下冊 L6 水神的指引、下冊 L7 飛魚 成語典指定範圍	B4 L3~4	3-1~3-4	3-1~5-1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公民: B4 L3. L4 • 歷史: B4 L3~4 • 地理: 康軒版第四冊第三章-第四章